**106學年度桃園市推動教育部體育署適應體育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 依據：

一、依據總統106年9月20日華總一義字第10600115131號令公布「國民體育法」第14條規定。

二、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6年10月3日台教體署學（三）字第1060032142號函辦理。

貳、 計畫目標

一 、本研習計畫係以增進適應體育教師教學能力為意旨，並有效改善目前適應體育師資素質並 增進教師適應體育教學機能，以因應目前特殊學生回歸主流教育現場的挑戰。

二 、強化教師有效教學及適性輔導能力，促進特殊學生參與課程之動機與權利，以誘其參與運動的興趣，培養運動習慣。

參、 辦理單位：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二、 承辦單位：桃園市教育局。

三、 協辦單位：桃園市龍安國小。

肆、 活動時間與地點：

第一梯次: 【體育教師組】

一、 時間 : 107年 1 月25日  (星期四)

二、 地點 :  桃園市龍安國小（桃園市蘆竹區文中路一段35號.德進樓3樓晴空教室）。

三、 參與對象：桃園市國民中小學體育教師。

 第二梯次: 【特教教師組】

一、 時間 : 107年1月26日 (星期五)

二、 地點 : 桃園市龍安國小（桃園市蘆竹區文中路一段35號.德進樓3樓晴空教室），

適逢寒假期間本校文中路大門不開放，研習人員請由國豐十街東側門進入。

地圖如附件三。

三、 參與對象：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教師。

伍、 報名方式：

一、107 年1 月 22 日前請各梯次教師至下列網址報名，並依規定時間參加。

(一) 特教教師請至特教通報網（https://www.set.edu.tw/default.asp）報名。

(二) 體育教師請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https://teos.tyc.edu.tw/ 報名。

本案研習參與人員於活動期間准予公(差)假登記。

陸、 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始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

柒、 研習課程：如附件1.2

捌、 獎勵：承辦本研習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據「桃園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繼續適用）、「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核敘嘉獎5人，獎狀依實際情形核發。

玖、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計畫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活動注意事項:

一、 參加研習人員於研習期間之餐點由承辦單位供應。

二、 參加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

三、 全程參與課程後，核發研習時數。

四、 參加人員之差旅費用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報支。

五、 本研習會課程以實務操作為主，參加人員請穿著運動服裝，承辦單位研習期間提供上課器

材，參加人員亦可攜帶個人器材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附件1【體育教師組】

|  |  |  |  |
| --- | --- | --- | --- |
| 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 | 課程時間 | 主題 | 授課者 |
| 107年 1 月25日 (四) | 09:00-10:30 | 融合式的適應體育教學 | 陳張榮教授 |
| 10:30-10:40 | 休息 |  |
| 10:40-12:00 | 融合式的適應體育教學 | 陳張榮教授 |
| 12:00-13:00 | 午餐 |  |
| 13:00-14:30 | 融合式適應體育教學分組演練 | 黃茂生老師 |
| 14:30-14:40 | 休息 |  |
| 14:40-16:00 | 融合式適應體育教學分組演練 | 黃茂生老師 |

講師簡介：

陳張榮

國立體育大學 適應體育學系 助理教授

聯絡電話： 03 -3283201# 8638

經歷：

美國德州女子大學哲學博士，專攻適應體育。

現任國立體育大學適應體育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黃茂生

畢業文化大學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身心障礙者轉銜及休閒教育研究所

現任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體育教師

中華民國有氧體操國家教練及國際裁判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有氧健美操休閒協會理事長

專長：舞蹈、有氧體操、籃球、羽球、網球

附件2

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特教教師組】

|  |  |  |  |
| --- | --- | --- | --- |
| 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 | 課程時間 | 主題 | 授課者 |
| 107年 1 月26日 (五) | 09:00-10:30 | 適應體育的理念與教學實務 | 陳張榮教授 |
| 10:30-10:40 | 休息 |  |
| 10:40-12:00 | 適應體育的理念與教學實務 | 陳張榮教授 |
| 12:00-13:00 | 午餐 |  |
| 13:00-14:30 | 適應體育教學分組演練 | 黃茂生老師 |
| 14:30-14:40 | 休息 |  |
| 14:40-16:00 | 適應體育教學分組演練 | 黃茂生老師 |

講師簡介：

陳張榮

國立體育大學 適應體育學系 助理教授

聯絡電話： 03 -3283201# 8638

經歷：

美國德州女子大學哲學博士，專攻適應體育。

現任國立體育大學適應體育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黃茂生

畢業文化大學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身心障礙者轉銜及休閒教育研究所

現任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體育教師

中華民國有氧體操國家教練及國際裁判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有氧健美操休閒協會理事長

專長：舞蹈、有氧體操、籃球、羽球、網球

附件3

